附件2

湖北省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诚信申报承诺书

考生       （本人签名），高考报名号              。 我自愿申报2024年度湖北省普通高校招生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资格，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我已阅知湖北省普通高校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申报条件和国家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培养的相关权利义务要求。

我已阅知教育部相关文件内容：《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36号）中有关考生“提供虚假姓名、年龄、民族、户籍等个人信息，伪造、非法获得证件、成绩证明、荣誉证书等，骗取报名资格、享受优惠政策的”的处理规定，即“在报名阶段发现的，取消报考资格；在入学前发现的，取消入学资格；入学后发现的，取消录取资格或者学籍；毕业后发现的，由教育行政部门宣布学历、学位证书无效，责令收回或者予以没收；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等处理规定。

本人承诺：

(须将以下内容抄写在横线上：我已明确申报条件和相关要求，所填报的信息和提供的材料均真实准确，如果弄虚作假或信息缺失，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年  月   日